

## 臺中市北屯區公所短期以工代賑人員徵才公告

公告期間：109年8月24日至109年9月2日

公告職缺：以工代賑人員

職缺人數：正取四名，備取二名。

工作內容：

1. 協助社會救助總清查期間，案件整理及建檔工作。
2. 協助社會救助總清查期間，社會救助及社會福利業務單一櫃檯臨櫃收件、諮詢工作。
3. 其他臨時性工作。

工作地點：臺中市北屯區公所

工作時間：上午8時至17時30分（採彈性上班）；週休2日

僱用期限：自契約簽約日至110年2月28日。

薪資：月薪，23,800元（比照勞動部公布之每月基本工資計算）

應徵資格：

1. 年滿16歲以上。
2. 臺中市109年度列冊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。
3. 具備服務熱誠耐心、細心，通曉國、台語。
4. 電腦基本操作及文書處理能力。

報名方式：

1. 一律採通信報名，符合資格者請檢附下列文件：
  - (1) 臺中市政府以工代賑扶助申請表（含2吋彩色脫帽正面照片1張、基本資料、聯絡電話、學經歷、專長、自傳）
  - (2) 109年度臺中市(中)低收入戶證明書。
  - (3) 100年起勞保加退保資料（可以本人之自然人憑證至勞保局網站查詢列印或親至勞保局申辦）。
  - (4)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或目前在學證明。
2. 報名文件請以A4紙張影印依序裝訂，報名時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社會救助總清查短期以工代賑人員」，並於109年9月2日前（郵戳為憑、逾期不予受理），以掛號郵寄履歷資料至臺中市北屯區公所社會課林小姐收（地址：406034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三段10號）。
3. 報名人員經資格審查符合者，將擇優另行通知面試，擇優錄取，若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
4. 連絡電話：04-24606000#6172 林小姐。

區長歐陽明